

农业和社会发展科技项目申报指南

拟支持解决涉及广州市农业、经济和社会发展的重大科技问题和制约相关产业发展的关键技术问题，开展关键技术研究开发、成果转化及推广应用，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科技支撑。该类项目属市科技计划中的重点研发计划。

一、重点支持方向及其子方向

方向一：新药创制与医疗器械研究开发

1. 抗肿瘤药物研发及肿瘤诊断试剂开发
2. 抗体药物开发关键技术及产品研发
3. 基于新一代信息技术手段的便携式健康新产品研发
4. 仿制药一致性评价的关键技术及体系建设
5. 经典名优中成药毒性质量控制及标准化研究
6. 中医药研究和评价方法标准化体系建设
7. 创新药物临床前评估及关键技术研发

方向二：医疗卫生与健康关键技术

8. 恶性肿瘤免疫治疗新技术研发及临床应用
9. 心脑血管疾病防诊治方案精准化研究
10. 儿童情绪障碍早期识别和综合干预研究
11. 出生缺陷综合防治技术研究
12. 卒中后认知障碍早期诊断与治疗技术研究
13. 老年慢性疾病个性化诊断与精准防治研究

14. 基于人工智能的常见疾病诊治系统研发
15. 基于 5G 与区块链的智慧医院示范应用体系研究
16. 内分泌代谢异常类疾病治疗技术研究
17. 基于虚拟现实技术的视觉训练与功能重建诊疗系统及产品研发

18. 糖尿病并发症早期筛查及治疗技术研究
19. 肺尘等职业病危害防治技术与应用研究
20. 中医诊疗与康复关键技术研究与应用
21. 乳腺癌中西医结合综合防治关键技术与临床应用研究

方向三：生物安全技术

22. 新突发传染病防控关键技术与产品研发
23. 动物源性冠状病毒基因数据库构建及在人兽共感风险评估应用

24. 传染性病毒疾病重症预警与致病机理研究

方向四：农业农村

25. 岭南特色水果新品种选育及栽培技术研究
26. 岭南特色蔬菜、食用菌新品种选育及栽培技术研究
27. 岭南特色花卉新品种选育及栽培技术研究
28. 农作物新品种选育及标准化栽培技术研究
29. 岭南家禽新品种选育及生态养殖技术研究
30. 增强家畜繁殖能力的关键技术研究
31. 都市农业传粉昆虫资源开发与利用
32. 岭南农作物生物防治技术研究与应用

33. 农业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关键技术研究
34. 都市农业生态循环生产关键技术研究
35. 农产品精深加工及关键装备技术研究与应用
36. 生鲜农产品智能冷链物流安全环保节能装置研究
37. 畜禽重要流行疫病疫苗研发及防控技术研究
38. 智慧农业关键技术研究与应用
39. 基于区块链的农业种质资源管理数据库构建与应用

方向五：资源环境及社会服务

40. 无人机集群机组扑打森林火灾技术研究与应用
 41. 基于精细集合预报与相控阵雷达的致灾天气发生潜势智能识别与预警技术研究
 42. 殡葬行业火化设备主要污染物在线监测便携装置研发与应用
 43. 海洋良种培育和健康养殖的研究与应用
 44. 供水管网漏损监测与控制技术研究
 45. 食品安全智慧监管关键技术研究与应用
 46. 废木质资源化处理研究与示范
 47. 固体废弃物资源利用关键技术研究与应用
 48. 广州市水环境污染监测及综合防治技术研究
 49. 应对广州大气污染成因与防治策略研究与应用
 50.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系统的构建与应用研究
 51. 污染监测监控新型移动式仪器研究与应用
 52. 地震等自然灾害背景下城市风险模型评估
- #### **方向六：校区合作（一区一校项目）**

53. 消杀和净化高密度养殖环境的天然动保产品研发与应用（番禺区）

54. 优势经济龟鳖类健康高效养殖产业关键技术研发及应用（白云区）

55. 迟菜心新品种选育及配套绿色高效栽培技术研究（增城区）

56. 天然植物安全食用香精香料研发与生产示范（黄埔区）

57. 香米全产业链增香智能化生产技术集成示范与应用（从化区）

58. 水产产业链关键技术研发集成与示范（花都区）

59. 草鱼生长和品质提升关键技术研发（南沙区）

方向七：科技帮扶

60. 维护全生命周期健康影响因素和干预策略研究

61. 儿童近视防控与儿童眼健康网络体系研究

62. 野生花卉资源驯化、评价与利用研究

63. 高品质模具钢关键技术研发及应用研究

64. 科技合作创新服务平台建设

65. 益生菌发酵饮品产业化关键技术研究与应用示范

66. 灵芝产品开发及示范生产线建立

67. 多民族人群脂肪性肝病发病机制和防治研究

68. 基于 5G 的远程医学诊疗平台构建

二、申报条件

申报该类项目除应符合通知中的申报基本条件和其他

相关要求，此外还需符合以下条件：

（一）所有方向申报的项目涉及人体临床实验研究的项目需经伦理委员会审查通过（须于项目拟立项之后合同书签订之前完成）。方向一要求申报项目已申请（或获得）与研发内容相关的发明专利或实用新型专利，并提供由项目申报单位或合作单位作为专利权人的相关专利申请受理通知书或专利证书。方向二要求申报项目须由在穗医疗卫生机构牵头申报。

（二）方向四项目需在广州市从化、增城、白云、花都、黄埔、番禺、南沙等7个涉农区实施，并明确将“获得由涉农区单位出具的项目技术或成果应用证明”作为绩效考核目标之一。

（三）方向五项目的技术或产品需在广州地区的单位或企业应用，并明确将“获得由在穗单位出具的项目技术或成果应用证明”作为绩效考核目标之一。

（四）方向六为一区一校（院）合作项目，各方向须由指定区和院校合作申报，须有项目实施地所在区农业主管部门唯一推荐函，多推荐的取消在该子方向的支持项目。

（五）方向七为科技帮扶合作项目，由广州地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单位牵头申报，须与对口帮扶地区的单位合作申报，且每个子方向的申报单位或合作单位须为对口帮扶地区的市（州、县）科技主管部门唯一推荐的单位，多推荐的取消在该子方向的支持项目。该方向不受通知中“四、申报限制”中第（二）、（四）、（五）款限制。

(六) 申报单位为企业或合作单位中包含企业的申报项目,需配套自筹经费(各级财政资助经费不列入自筹经费),自筹经费额度不低于该项目中企业获得的市财政资助经费额度。申报单位和合作单位中都不包含企业的申报项目以及方向七科技帮扶项目,无自筹经费要求。

(七) 项目负责人须熟悉本研究领域,具有副高级(或以上)专业技术职称,或具有博士学位(企业牵头申报的项目负责人可放宽至具有中级或以上专业技术职称,或具有硕士学位)。

三、申报材料

通过阳光政务平台提交《广州市科技计划项目申报书》及附件材料,附件材料包括:

(一) 申报单位法人资质证照、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具体要求按照本通知要求提供。

(二) 项目组前三名成员身份证件复印件,项目负责人资质材料(学历学位、职称材料)。

(三) 相关单位合作共同申报项目的,需提供合作协议。

(四) 申报单位或合作单位为企业的,需提供 2019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2020 年注册成立的公司无需提供),却因特殊原因无法及时提供的需上传相关情况说明,并提供 2018 年审计报告。

(五) 申报方向一的项目必须提供专利申请受理通知书或专利证书复印件,如相关材料为外文的,需提供中文翻译件。

(六) 申报方向六的项目必须提供区农业主管部门的推荐函。

(七) 申报方向七的项目必须提供对口帮扶地区的市(州县)科技主管部门的推荐函, 还须提供《科技帮扶项目合作协议书》(模板详见阳光政务平台系统)。

四、支持方式及支持强度

按照事前资助方式, 拟支持项目总数不超过 100 项, 每项目支持经费 100 万元, 项目立项后一次性拨付。方向一、二、三、四以各子方向申报项目评审结果分别排序, 按比例立项; 方向五、六、七的每个子方向支持不超过 1 项。各子方向申报项目数不少于 1 项, 且有综合评审结果不低于 60 分的项目(若均低于 60 分则该子方向不立项), 最终立项数不少于 1 项。

五、项目实施期限

项目起始时间为 2021 年 4 月, 实施期限为 2 年或 3 年, 其中方向一、方向二、方向三的项目实施期限为 3 年, 方向四、方向五、方向六、方向七的项目实施期限为 2 年。

六、主管处室及联系方式

主管处室: 农村和社会发展科技处。

联系人: 夏万志、刘晓辉; 联系电话: 83124147、83124045。